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及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〉及摘要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。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修订案)及摘要修订案》,委托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“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。

截止2016年2月5日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“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完成股票购买,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9,933,789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3.51%,成交金额合计293,690,525.76元,购买均价为29.56元/股。目前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尚未交易卖出。

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18个月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完成之日起算,即2016年1月21日至2017年7月20日。

现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,目前账面略有浮亏。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,为了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稳定性,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,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17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,同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,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18个月,即至2019年1月20日前止;同时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内容(包括投资管理模式、存续期限、股票来源、资金来源、收益分配等)进行变更,并相应制定《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》(2017年修订版)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7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7 月 7 日